**湖南乌云界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2020年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为强化财政支出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财政局有关要求，我们对2020年度湖南乌云界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自评，形成本报告。

1. **单位基本情况**

湖南乌云界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属具有行政职能的副处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内设机构4个，即办公室、财务科、资源保护科、资源开发科；下设机构4个，其中派出机构3个，即沙坪分局、西溪分局、落马洞分局，直属事业单位1个，即生态环境研究所。

主要职能是：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自然保护的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制定自然保护区的各项管理制度，统一管理自然保护区；调查自然资源并建立档案，组织环境监测，保护自然保护区的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组织或者协助有关部门开展自然保护区的科学研究工作；负责组织自然保护方面的宣传教育；在不影响自然保护区的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的前提下，组织开展参观、旅游等活动；管理乡镇社区自然保护区与发展；经县人民政府授权对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条例》的违法行为进行处罚。

现有事业编制38人，实有在编人员32人，退休1人。车辆编制2个，实有车辆1台。

**二、2020年财务收支情况**

**（一）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0年预算收入2218.39万元，其中公共财政拨款721.58万元；分别为经费拨款720.98万元，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6万元；上级补助收入及其他收入1415.01万元；上年结转81.8万元。

1. **收入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本单位总支出889.2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19.34万元，占总支出的35.91%；商品和服务支出(含项目）274.14万元，占总支出的30.8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9.95万元，占总支出的1.12%；其他资本性支出107.36万元，占总支出的12.07%，对企业补助178.5万元，占总支出的20.07%。

1. **收入支出与预算对比分析。**

 2020年预算收入2218.39万元，决算收入945.00万元，决算收入小于预算收入的原因在于保护区功能区划调整项目未争取到位。

1. **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2020年度决算收入945.00万元，较上年减少408.69，减少21%，决算支出889.29万元，较上年减少562.94万元，减少38.76%，年末结余55.70万元。上年有国家项目开展，该项目已在上年完成。

**（三）“三公经费”支出费用和管理情况**

2020年我局“三公经费”预算（控制数）金额为34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5万元，公务车运行维护费9万元。2020年，“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为34万元。一直以来，我局严格按照公务接待管理规定执行，强化公务接待管理，“三公经费”较上年基本持平。

**三、部门绩效总目标**

**（一）部门绩效总目标**

全面推行社区共建共管，资源保护工作再上新台阶。积极发展林下产业，促进保护区群众经济转型，全面推进保护区三期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管护工作的手段，开展科研监测工作，提高保护区知名度，提高单位整体素质，力争创建省级文明单位。

**（二）年度部门绩效目标**

1、确保信息化工程稳定运行，巡护员工作经费得到保障，加强资源保护工作，使生物多样性得到很好的保护，生态环境进一步向好。

2、森林覆盖率在92.5%以上，完成林下产业扶持：对112户家庭种养进行扶持，扶持养殖桶蜂5桶以上的4个产业基地，扶持牛、羊、鸡、大鲵、草龟特种养殖户5户、稻虾共生产业1个，发展12个茶叶专业合作社，扶持药材、水果基地6个，扶持生态旅游8家，扶持渔业协会、龙头企业11家，对参与林下产业扶持项目的保护区群众进行技能培训。

3、完成保护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投入112万元，开展社区共管共建、保护区科普推广，解决8.5公里村级公路硬化，修复桥梁2处，对2处河道进行整治，对50公里巡护步道进行维修改造，对2个村的亮化工程进行补助，对科普中心4750方土地进行平整、碾压。改善了农民出行条件，美化环境，促进保护区生态旅游的发展，有利于新农村和谐社会的建设。

**四、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拟定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案、评价指标。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规定的内容，经评价组综合评价，项目评价主要从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几大方面进行评价。

**五、综合评价结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规定的内容，经评价组综合评价，我局2020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计分为96分，评为“ 优秀 ”。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管护工作成效明显。**今年来，管理局进一步健全了管护体系与巡护网络、制订了《湖南乌云界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资源巡护与监测管理制度》，视频监控信息化管理平台正式运行，开展科学巡护，极大提高了巡护管理和科研监测水平。同时，以疫情防控为契机，积极贯彻《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加大《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的宣传与实施，保护区三乱现象基本禁止，保护区没有发生一起火灾，无一起因保护工作而造成的群体上访、越级上访，国家一、二级保护动植物群落种群、数量均呈上升趋势，特别是我们保护区的旗舰物种中华虎凤蝶在我国其他地区几近绝迹，而我保护区数量在1000只以上，充分说明了保护区的生态保护效果越来越好。今年4月省林业局野生动植物保护处王明旭处长来保护区调研，对保护区中华虎凤蝶保护与研究成效给予了充分肯定。

2、**产业发展稳步提升。**今年来，管理局制订了《2020年林下产业发展及基础设施建设资金项目申报管理实施方案》和《2020年林下产业发展资金项目实施细则》，

继续大力推进林下产业发展，对高山茶、猕猴桃、中华蜂、竹加工、生态游等产业重点扶持，今年还在牯牛山村建立了200亩罗汉果种植示范基地，现已挂果长势良好，每亩产值10000元左右。充分发挥君和野茶、森源蜜蜂、四海猕猴桃、兵兵竹业等专业合作社的示范引领作用，使群众将目光从山上转移到山下，变输血为造血，有力促进了群众增收和资源保护。今年5月省生态环境厅副厅长刘群、生态保护处处长唐宁、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涂碧波、市生态环境局党组书记李宏秋、县委、政府主要领导一行到保护区视察，专门参观了森源蜜蜂专业合作社林下产业，对保护区通过发展林下产业化解群众生存和管护矛盾的做法高度赞许。

 3、**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有序进行。**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是省政府明确的重点工作，事关保护区长远发展。时间紧、任务重，管理局将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工作作为缓解保护与发展之间的矛盾的重要抓手，多次到所属乡镇开展调研、选派技术骨干现场踏勘、掌握第一手资料，将维稳难度较大、矛盾突出的茶庵铺镇古溶溪村近6000亩非公益林的人工林和人口集中、生态旅游发展较快的蔡家塘至煌山村溪流、沙坪村至竹山村溪流、马家坳至赛阳村溪流两边100米范围内区域调出保护区，为领导科学决策提供依据，并和林业、自然资源等部门协调配合，积极向县委、政府领导汇报，引起领导高度重视，召开政府常务会议，县委常委会议专题研究保护地优化整合，确保此项工作有效不紊进行，目前该方案已上报省林业局。

**七、存在的问题**

1. **绩效目标的设置不够精准。**

 在林下产业项目的绩效目标设置中，只设置补助项目，对各种项目的具体补助金额未明确。

**2、市级文明标兵单位保牌成功。**

 2020年我局市级文明标兵单位保牌成功。

**八、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意见及建议**

1、进一步完善、明确和细化各项费用支出管理制度，严格控制招待费和各项费用支出。

2、建议县财政在年初预算时加大对单位的人员经费等基本支出的保障力度。

湖南乌云界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2021年7月2日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表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解释 | 评分标准 | 自评得分 |
| 投 入 | 目标设定 | 绩效目标合理性 | 5 |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①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得1分；②符合部门职责，得1分；③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得3分。 | 5 |
| 绩效指标明确性 | 7 |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得1分；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2分；③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2分；④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得2分。 | 7 |
| 预算配置 | 在职人员控制率 | 3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扣掉编制部门和劳动部门批复同意的临聘人员。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3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3 |
| “三公经费”变动率 | 5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100%。“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三公经费”变动率≤0，得5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 重点支出安排率 | 5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重点支出安排率≥90%，得5分；80%（含）-90%，得4分；70%（含）-80%，得3分；60%（含）-70%，得2分；＜60%，得0分。 | 5 |
| 过 程 | 预算执行 | 预算完成率 | 4 |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本年追加）×100%。 | 预算完成率≥95%，得4分；每降低5%，扣1分，扣完为止。 | 4 |
| 预算调整率 | 2 | 预算调整率=（本年追加预算/年初预算）×100%。本年追加预算：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预算调整率≤5%，得2分；5%-10%（含），得1.5分；10%-15%（含），得1分；15%-20%（含），得0.5分；＞20%，得0分。 | 2 |
| 新建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 | 2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实际建设面积/批准建设面积×100% 。该指标以20××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100%，得2分；每超出5%扣1分，扣完为止。没有楼梯馆所项目的部门剔除此项指标。 | 2 |
| 新建楼堂馆所投资概算控制率 | 2 | 楼堂馆所投资预算控制率=实际投资金额/批准投资金额×100% 。该指标以2020年完工的新建楼堂馆所为评价内容。 | 楼堂馆所面积控制率≤100%，得2分；每超出5%扣1分，扣完为止。没有楼梯馆所项目的部门剔除此项指标。 | 2 |
| 公用经费控制率 | 2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 公用经费控制率≤100%，得2分；每超过5%，扣1分，扣完为止。 | 2 |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2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2分；每超过5%，扣1分，扣完为止。 | 2 |
| 政府采购执行率 | 2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政府采购执行率=100%，得2分；每超过（降低）5%，扣1分，扣完为止。 | 0 |
| 预算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2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本部门厉行节约制度等管理制度；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每发现一类不合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 2 |
| 资金使用合规性 | 5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每发现一类不合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 5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 2 |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①按规定内容、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得1分；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得1分。每发现一类不合规问题，扣1分，扣完为止。 | 2 |
| 资产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 | 1 |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0.5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0.5分。 | 1 |
| 资产管理安全性 | 1 | 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 ①资产保存完整、配置合理、处置规范，得0.5分；②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得0.5分； | 1 |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 |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 固定资产利用率=100%，得1分；每低于1%，扣0.1分，扣完为止。 | 1 |
| 产 出 | 职责履行 | 个性化指标 | 17 | 从实际完成率、完成及时率、质量达标率等方面设置 | 资金完成率=100%，得3分；完成及时率=100%，得4分；资金到位率=100%，得5分；资金到位及时率=100%，得5分。 | 17 |
| 重点工作办结率 | 5 |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5 |
| 效 果 | 履职效益 | 经济效益 | 5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 5 |
| 社会效益 | 5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5 |
| 生态效益 | 5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5 |
| 行政效能 | 5 | 政府对机关工作实施情况的具体评价，以年度政府考核结果为依据。 | 优秀计5分，良好计3分，合格计1分，不合格计0分。 | 3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5 | 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 | ≥90%，得5分；每降低1%，扣0.5分，扣完为止。 | 5 |
| 合计 |  | 100 |  |  | 96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填报单位：湖南乌云界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2020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38　 | 32 | 84.21%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19年决算数 | 2020年预算数 | 2020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34.9　 | 34 | 34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9.9　 | 9 | 9 |
|  其中：公车购置 | 0 |  | 0 |
|  公车运行维护 | 9.9 | 9 | 9 |
|  2.出国经费 | 0　 | 0 | 0 |
|  3.公务接待 | 25 | 25 | 25 |
| **项目支出** | 957.04　 | 450 | 436.81 |
|  1.业务工作专项 | 　 |  |  |
|  2.运行维护专项 | 　 | 450 | 436.81 |
|  |  |  |  |
| **公用经费** | 107.93　 |  | 123.19 |
| 1.办公经费 | 9.81　 | 9.81 | 9.81 |
| 2.水电费 | 5.5 | 5.5 | 5.64 |
|  3.差旅费 | 5 | 5 | 13.56 |
| 4.会议费 | 2 | 2 | 2 |
|  5.培训费 | 2 | 2 | 2 |
|  6印刷费 | 3.74 | 5 | 4.03 |
|  7邮电费 | 3.05 | 5 | 3.55 |
|  8维修费 | 0.59 | 5 | 0.6 |
|  9专用材料费 | 2.5 | 0 | 2.65 |
|  10劳务费 | 6.89 | 5 | 6.96 |
|  11工会经费 | 16.41 | 16 | 18.2 |
|  12福利费 | 4.5 | 5 | 4 |
|  13其他交通费 | 10.27 | 10 | 11.88 |
| 1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9.9 | 9 | 9 |
| 15物业管理费 | 0.4 | 3.1 | 0.48 |
| 15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  |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  |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2020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0　 | 　0 | 　0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所有项目情况，包括业务工作项目、运行维护项目等；“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